

臺南市108年度【友善校園】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

－辦理性別平等教育宣導－

臺南市108年度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 實施計畫

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教育部108年度『友善校園』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二)臺南市108年度『友善校園』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- (三)臺南市108年度性別平等教育資源中心實施計畫。

二、目的：

強化各級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、輔導人員、行政人員及教師等對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被害人與加害人心理特質之認識與瞭解，及事件處置之知能，同時加強性別意識，以增進性平事件的處理效能及輔導成效，透過實例討論、工作經驗分享激發行政人員、教師觀察校園性別事件、校園約會暴力及校園親密關係暴力敏感度，並商討因應措施、尋求社會資源及法律諮詢，特辦理本研討會。

三、辦理單位：

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主辦單位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法制處、臺南市政府性別平等辦公室、長榮大學。

承辦單位：台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

四、辦理方式：

- (一)研討會分2日進行，共10小時課程。【可兩日全程參加或擇一場次參加】。
- (二)為實施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公約 (Convention on the Elimination of All Forms of Discrimination Against Women, CEDAW)，以消除對婦女一切形式歧視，健全婦女發展，落實保障性別人權及促進性別平等。包含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在內之性暴力亦為 CEDAW 所稱歧視之一種，為使參加者更瞭解 CEDAW 之內涵，特地安排在中午休息時間播放 CEDAW 相關影片，以為倡議推廣。
- (三)本計畫將邀請法官、檢察官等各方面相關專家透過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法院判決案例之解析與對話，以促進從事性暴力防治工作者可自各層面對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調查處理之認識，進而凝聚共識，避免此類事件爭議判決之發生。

五、研討會時間：108年11月14、15日（星期四、五）。

六、研討會地點：崇明國中3樓會議室(臺南市東區崇明路700號)

聯絡人：胡朝義主任 聯絡電話：2907261#155

- 七、報名方式：¹線上報名（學習護照、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網）
²無法線上報名者請用電子郵件報名，報名表如附件二。
（tnhci@mail.tn.edu.tw，收到後三日內會回信）
³臺南市性別平等促進會之 Google 表單
⁴不受理現場報名，依照報名時間先後錄取，額滿截止。

八、參加對象

- （一）各單位學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委員及相關行政人員
- （二）對此議題有興趣之教師
- （三）性別平等教育相關專家學者及團體
- （四）從事性暴力防治工作相關人員
- （五）相關社團負責人、代表、社工員、輔導人員
- （六）司法人員

九、參加人數：每場120人。兩場合計240人。

十、課程表：如附件一

十一、效益：

本計畫預計舉辦兩梯次（每梯次一天）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議，預計約240人受益。經由邀請法官、檢察官及相關專家共襄盛舉一起參與研討會議，使本會本活動之參與者可藉以對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有進一步認識、知能與性別敏感度，並形塑處置共識。

十二、授課師資：聘請該領域專長學者專家擔任。

十三、參加研習之學員得登記每天5小時之研習時數或核發研習證明。

十四、參加人員請自備筷子及環保杯。

十五、經費來源：由市預算及教育部補助。

十六、獎勵：承辦本研習活動有功人員依本市獎勵辦法敘獎。

十七、本計畫奉核准後實施，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之。

附件

時間	11月14日（星期四）		11月15日（星期五）
09：00-09：40	報到、領取資料	工作人員	報到、領取資料
09：40-10：00	始業式	長官、來賓致詞	
10：00-12：00	專題演講 校園性侵害或性騷擾、性霸凌事件進行 專業講座分享經驗	校園性侵害與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案例研討 主講人：郭書婷 督導 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 主持人：陳秀峯理事長 台灣婦女團體全國聯合會理事長	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案例分享 主講人：沈惠娟 老師 臺南市建興國民中學 主持人：王振宇 理事長 臺南市社會工作師公會
12：00-13：00	午餐時間/下午場簽到(播放 CEDAW 影片)		
13：00-15：00	案例討論 探討性侵害或性騷擾、性霸凌事件之 法院判決案例中之 親職角色	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對當事人家庭之衝擊與影響 主講人：陳浩雯 輔導組長 臺南市立安南國民中學輔導室 主持人：尤天厚 處長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	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通報案例分享 主講人：楊富仁 隊長 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婦幼警察隊 主持人：許雅芬 理事長 台南律師公會
15：00-15：10	休息時間		
15：10-16：10	綜合討論與座談	座談人一：郭書婷 督導 座談人二：陳浩雯 輔導組長 主持人：黃瓊慧 老師 遠東科技大學	座談人一：沈惠娟 老師 座談人二：楊富仁 隊長 主持人：胡朝義 主任 臺南市立崇明國民中學
16：10	簽退/賦歸		結業式/簽退/賦歸

臺南市108年度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議程

附件

臺南市108年度性侵害、性騷擾或性霸凌事件法院判決案例研討會報名表

僅限無法線上報名者使用

2019年11月14日及15日

姓 名		性 別	☐ 男 ☐ 女
服務機關		行政區	區
職 稱			
聯絡電話	公： 手機：		
午 餐	☐ 葷 ☐ 素 ☐ 不用餐		
報名場次	☐ 11月14日(四) 9:00-16:10 ☐ 11月15日(五) 9:00-16:10 ☐ 兩天皆參與		
備 註			

連絡方式：崇明國中胡朝義主任 06-2907261#155 網路電話：26031
mail：tnhci@mail.tn.edu.tw

【收到報名表三日內會回信，若未收到請電詢】